

##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在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贷款时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19,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不含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徐州润客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润客”）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预计总额度为人民币50,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年11月6日，为满足徐州润客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约定公司为徐州润客向江苏银行申请的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4,000万元以及本金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在上述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担保额度范围内。

### 二、预计担保额度明细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预计（万元）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万元）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益客食品	徐州润客	80	104.73%	50,000	32,000	36,000	14,000	否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82MA1Y5H548R

2、企业名称：徐州润客食品有限公司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公丽云

5、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9-03-29

7、住所：邳州市新河镇 250 省道西侧、胡八路南侧 28 号

8、经营范围：食品加工、销售；畜禽养殖、销售；畜禽养殖技术研发、推广；禽类屠宰；兽药销售；生鲜禽类储藏、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转基因种畜禽生产；转基因种畜禽经营；兽药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技术推广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畜禽粪污处理；企业管理咨询；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本公司持有徐州润客 80%的股权

10、徐州润客最近一年及一期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2,575,863.34	639,575,474.89
负债总额	516,070,377.65	669,824,121.6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53,094,695.96	150,070,207.01
流动负债总额	341,918,841.06	525,668,207.0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所有者权益	46,505,485.69	-30,248,646.78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三季度

营业收入	2,213,639,258.60	1,949,338,554.40
利润总额	-59,661,618.86	-76,748,293.04
净利润	-59,655,779.43	-76,754,132.47

11、徐州润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徐州润客食品有限公司

3、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4、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人民币 4,00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本保证书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在保证期间内，贵行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本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7、保证范围：本保证人在本保证书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贵行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贵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本保证人自愿承担保证责任。

#### 五、担保方审议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担保额度范围内，徐州润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财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徐州润客不提供反担保。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累计担保总额 107,025.96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75,679.83 万元）的 60.92%；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养殖业主）累计提供的担保 9,695.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当承担损失。

### 七、备查文件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徐州润客食品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

特此公告。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